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巨力自动化设备（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层）

保荐机构声明

本保荐机构及所指定的两名保荐代表人均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订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的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目 录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4
（一）发行人简介	4
（二）主营业务	4
（三）核心技术	6
（四）研发水平	13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14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4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1
三、保荐机构项目组人员情况	21
（一）保荐代表人	21
（二）项目协办人	22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22
（四）联系方式	23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23
五、保荐机构承诺	24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24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24
（一）符合《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24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26
（三）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要求	26
（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26
八、保荐机构针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的说明	27
（一）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行业领域要求	27
（二）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要求	27
（三）公司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8
九、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31
十、保荐机构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32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32
十二、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33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巨力自动化设备（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力股份”“发行人”“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贵所创业板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保荐机构”“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以下简称“《审核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实质条件，同意向贵所保荐巨力股份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中文名称：巨力自动化设备（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Juli Automation Equipment (Zhejiang) Co., Ltd.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塘汇街道岗山路 1268 号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25 年 11 月 28 日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1 年 5 月 30 日

联系方式：0573-89992906

经营范围：微电机及其他电机制造；特种焊接设备、自动化装置设备、智能设备制造及售后服务；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以上产品同类商品的批发及进出口业务；电机生产技术服务、测试技术服务；技术进出口；普通货运；自有房屋租赁；机械加工设备、检测设备、特种焊接设备、自动化装置设备、智能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智能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目前公司主要面向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领域和微特电机智能装备领域，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扁线定子智能装备、微特电机智能

装备。此外，公司正基于自动化装备和扁线电机的设计制造经验和核心技术积累，向工业扁线电机、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新兴战略场景延伸，构建多业务增长极。

公司为国家级重点“小巨人”企业，深耕电机装备制造领域，于 2018 年成功交付首条国产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开始推动扁线电机高端装备的国产化替代。公司在国内率先攻克扁线电机同机台不同线型 3D 成型、同步自动化组线杯、智能“CO₂+UV”激光剥漆等工艺难点，创新开发支持多种线型混产的柔性产线。公司拥有目前主流的 Hair-pin 技术路线，同时积极探索 X-pin 等技术路线。2024 年，公司成功获得扁线电机定子高端装备整线欧洲订单，实现了向海外市场的整线销售。

公司承担的“精密铜线绕制技术与装备开发”项目于 2022 年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承担的“新能源汽车扁线型驱动电机关键制造技术和装备研发”项目入选浙江省 2023 年度“领雁”研发攻关计划。公司产品先后获得“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浙江省制造业首台（套）产品”“浙江制造精品”“先进（未来）技术创新成果”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欧盟 CE 认证。公司先后获得“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 16949 认证）等国际体系认证。

凭借扎实的工艺积累、高效的响应机制与成熟的整线交付案例，公司已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客户建立起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群体包括新能源整车企业旗下电驱供应商、第三方电驱企业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无锡星驱、蜂巢传动、华域汽车、一汽旗新等国内头部整车集团旗下电驱企业，联合动力、英搏尔等国内第三方电驱上市公司，以及丰田通商、LG 集团、法雷奥、博格华纳、采埃孚等知名外资汽车零部件企业。运用公司生产的智能装备所制造的扁线电机已广泛应用于上汽、吉利、长城、一汽、理想、小米等国内整车企业及通用、宝马、奔驰、雷诺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多款车型。

2025 年以来，公司在拓展新兴应用场景方面取得关键突破。在工业扁线电机领域，公司向海天集团旗下安信数控交付了用于注塑机的工业电机扁线定子智能生产线，把握工业电机扁线化升级趋势。在具身智能领域，公司已完成具身智

能扁线关节电机产品的小批量送样，布局机器人核心部件赛道。在低空经济领域，公司向智能自动驾驶飞行器企业云浮英航交付了 eVTOL 自动化装配线，以智能化高端装备能力助力低空出行产业发展。上述前瞻性布局与项目实践不仅验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在新兴场景的适配性，亦为公司开辟新的增长点提供了有力支撑。

（三）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公司深耕智能装备行业，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 16 项核心技术，核心技术已形成多项知识产权并应用于主要产品生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核心技术对应产品	核心技术保护情况
1	U型线快速高效成型技术	发卡成型环节是将直铜线段折成指定规格的“U形发卡”，扁铜线硬度高，成型过程易导致绝缘层拉伸破损从而报废，影响效率及良率；公司该项技术可实现自动开卷、张力控制、校直、送线、剥漆、切断、搬运分配、2D成型、3D成型、检查、组杯等成型环节的整体高效联动，量产水平已达 1s/pin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高柔性高智能线成型及自动组线杯一体机	授权发明专利 21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22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
2	U型线全线型定制与柔性排列组合技术	单个定子可能存在多种线型，要求设备能够快速切换成型模具并稳定连续成型。公司该项技术通过软件逻辑算法开发和参数联动控制，可实现成型模具全自动切换，单台设备支持多种线型连续生产并灵活切换，产线柔性化程度高		
3	多层线杯自动组合技术	多层线杯对于组杯方法及路径、槽口大小等要求较高，行业内目前以手动组杯为主。公司该项技术自动适应产品设计工艺调整，兼顾产品设计差异、线杯空间预留、工装槽口尺寸把控、铜线直立状态把控及前道多工序协同，完成定子线杯不同层的有序组合，支持 4/6/8/10 层线自动组杯		
4	特种 I-pin 自动成型和组入技术	不同技术路径定子均需要多根 I-pin 线作为引出线连接使用，I-pin 的位置尺寸控制及插入路径设计难度较大；公司该项技术通过同一套 2D 成型工装实现 U-pin 和 I-pin 的正反向折弯，通过创新性路径设计避免 I-pin 插入线杯与 U-pin 的干扰，确保 I-pin 引脚高稳定的直立状态和尺寸位置		
5	多纸型绝缘纸成型与高可靠插纸技术	插绝缘纸系通过冷/热成型把绝缘纸折成特定形状，并通过插纸机高速插入定子线槽，从而在导体与铁芯之间建立绝缘屏障；公司该项技术适配聚酯薄膜、青稞纸等多种材质性能特点，实现多品类绝缘纸成型与可靠插入，同时完成翻边、套纸等复杂动作。成型后标准模板偏差 $<5\%$ ，绝缘纸插入高度偏差 $\pm 0.1\text{mm}$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全自动插绝缘纸机	授权发明专利 3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0 项、软件著作权 4 项
6	带 I-pin 线杯整体插入定子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可解决 I-pin 难定位、轴向难固定、易产生角度摆动和窜动的难题，实现含 I-pin 线杯整体一次性插入定子，线杯插入过程可确保不插破绝缘纸、不带纸进槽，一次插入合格率 $>99.5\%$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全自动插线入定子机	授权发明专利 4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
7	多 B 纸型定子自动插线技术	多 B 纸型的定子槽数多、槽与槽之间空隙小，要实现狭小空间内的数百个线脚的隔离才能进行插线动作，对设备的定位精度、铜线夹持位置精度、铜线脚分离技术要求高；公司该项技术通过专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核心技术对应产品	核心技术保护情况
		的铜线分离与对位机构，保证整个线杯铜线脚整齐、笔直、精准对位，实现多 B 纸型的定子自动插线		
8	多层定子高一一致性扩口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针对定子多层、分相多次结构以及来料线头位置不确定、扩口后回弹不一致等难点，实现 10 层以内定子的高一致性扩口，可满足内扩、外扩要求，兼容不同槽数的柔性换型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全自动扩口机	授权发明专利 2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
9	柔性电子凸轮扭头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解决扭头前线头位置不确定造成的入模困难，避免绝缘纸损伤，实现 10 层以内定子同时扭头，扭转角度与 Z 轴补偿位移形成曲线（即电子凸轮），匹配铜线边扭边缩短的过程，多轴伺服配合间隙达到 $\pm 0.01\text{mm}$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多层扭头机	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3 项
10	高效高可靠全自动焊接及质量 AI 检测技术	定子两端有大量线头需连接，通常采用激光焊、TIG 焊、电阻焊等方式，焊接质量直接影响定子可靠性，焊接不良会导致局部过热甚至失效；公司该项技术能够满足焊接点数多、工艺节拍快的要求，具备焊前 AI 引导功能，提高焊接一次合格率，同时焊后能够自动识别不良焊点并回流补焊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全自动焊接机	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软件著作权 16 项
11	高效高精度涂覆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通过定子铁芯预热、温度冗余监控、粉末高度自动检测和自动添加实现焊接端裸铜线的精准涂覆，涂层厚度控制在 0.3-0.6mm，可正反涂覆，表面光滑、无气泡、无缩孔，实现良好绝缘性；通过高功率防爆回粉吸尘系统减少环境污染，实现粉末回收循环利用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全自动涂覆机	授权发明专利 2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9 项、软件著作权 1 项
12	在线同步精密滴漆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采用在线同步精密滴漆工艺，在定子自转等传统工艺上，增加定子垂直面摆动过程，漆更容易渗透进绕组，能够有效提高电机定子绕组的浸漆质量，线槽内漆量饱满、效率高、污染少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之多工位滴漆机	授权发明专利 6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11 项
13	全工艺环节多维在线检测技术	公司该项技术实现扁铜线去漆质量、U 型线/I 型线成型尺寸及线杯组成完整性、绝缘纸成型形状及插入高度、线杯插入定子完成度、扭转角度与轴向的同步度、焊接质量、滴漆质量、自动换线完成度等扁线电机定子制造装备全工艺环节的自动检测	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	软件著作权 5 项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说明	核心技术对应产品	核心技术保护情况
14	精密排线及线伤检测技术	转子绕线工序易出现多角度跨槽排线不均、槽满率低、线包一致性差等问题，且漆包线与模具针嘴摩擦易产生刮伤缺陷，存在批量报废风险；公司该项技术通过多轴伺服控制实现漆包线精密跨槽绕制，有效提高转子槽满率，同时集成线伤在线检测模块实时识别漆包线刮伤缺陷，实现绕线与质量检测一体化控制	微特电机转子智能生产线之绕线设备	授权发明专利 1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4 项、软件著作权 2 项
15	焊头工装快换及焊接状态监控技术	焊接工序需兼顾多规格产品兼容与焊接质量稳定性，传统工装换型慢、过程管控弱，易影响产线柔性及产品一致性；公司该项技术采用伺服模组加弹簧组件实现焊头工装免工具快换，换型时间小于 1min，同时对焊接压力、位移、电流、电压等多维度参数进行实时监控与阈值预警，可适配大范围压力参数变更，实现焊接过程动态管控	微特电机转子智能生产线之焊接设备	软件著作权 1 项
16	换向器正反车削技术	车削工序直接决定换向器表面精度，传统工艺易残留槽边毛刺；公司该项技术通过正反双刀车削，第二刀反车削可有效清理第一刀车削产生的槽边毛刺，保证换向器表面圆度、粗糙度等关键指标，降低碳刷与换向器接触噪音，显著提升换向器表面质量与使用寿命	微特电机转子智能生产线之精车设备	授权发明专利 2 项、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1 项

2、核心技术水平与行业水平的比较

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水平，集中体现在装备在客户端的量产关键技术指标上。公司在扁线电机装备领域已构筑起深厚的技术及工艺护城河，装备的生产效率、良率、设备稳定性等量产关键技术指标在行业中保持领先水平。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公司水平	行业水平【注】
生产效率	1	生产线节拍	生产线节拍是指连续完成两个扁线电机定子之间的时间间隔，即完成一个定子所需的平均时间，系衡量生产线效率和生产能力的重要指标。生产线节拍与工艺类型、设备性能、自动化率等因素密切相关	量产线最快 48 秒	同类产线及同等设备数量配置下节拍最快在 50-60 秒区间
	2	成型机效率	成型机效率是指成型机生产单位 pin（即电机绕组中扁线的形状或组件）所需时间，系评估成型机性能的重要指标，成型机效率的高低直接影响到整个定子产线的效率和产量	量产线最快 1s/pin，已实现 0.8s/pin 技术储备并完成样机制造	国内其他厂商约在 1.2-1.5s/pin
良率	3	一次合格率（FTQ）	一次合格率是指生产过程中扁线电机定子产品在首次经过检验时合格的比例，反映了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水平和工艺稳定性，系衡量制造工艺、产线稳定性和可靠性的重要指标	≥98%	国内其他厂商约为 85-90%
设备稳定性	4	关键工装使用寿命	关键工装包括冲漆刀及切断刀。冲漆刀及切断刀寿命是指冲漆刀及切断刀正常工作直到刀具磨损至无法满足加工要求而需要更换或报废为止的总使用次数，反映了刀具的耐用性和经济性，系衡量成本控制和设备稳定性的重要参数。冲漆刀及切断刀寿命的长短与尺寸设计、材料应用、加工精度、表面处理等因素密切相关	冲漆刀、切断刀寿命最高分别可达 60 万次、90 万次	国内其他厂商冲漆刀寿命最高约 50-60 万次，切断刀寿命最高约 50-60 万次
	5	设备能力指数（CMK）	设备能力指数（CMK）是衡量扁线电机定子产线设备固有精度、工艺稳定性与加工重复性的核心量化指标，主要用于评价产线在短期、	≥1.67	该指标（≥1.67）为行业高端准入门槛，国内具备

指标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说明	公司水平	行业水平【注】
			稳定条件下满足关键尺寸与性能要求的能力，是产线导入、工艺验证及量产管控的重要依据		此能力的企业较少
	6	设备综合效率（OEE）	设备综合效率（OEE）是衡量扁线电机定子产线运行有效性的核心指标，计算公式为：OEE =时间开动率×性能开动率×合格品率。其中，时间开动率指产线计划生产时间内的实际运行时间占比，反映产线稼动能力；性能开动率指产线实际运行速率与理论设计速率的比值，反映产线运行效率；合格品率指合格产品占总产品的比例，反映生产质量水平	≥85%	国内其他厂商平均水平约 70-80%

注：行业水平数据来源于弗若斯特沙利文《2025 年全球及中国电机装备行业独立市场研究》。

3、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自主核心技术向客户提供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装备及微特电机装备等智能装备产品，核心技术产品包括智能装备及产线改造。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25,675.71 万元、43,663.41 万元、54,513.89 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6.56%、96.34%、97.12%。

4、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所获奖项和荣誉

序号	主体	时间	认证/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1	巨力股份	2024.12.04	国家级重点“小巨人”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
2	巨力股份	2022.09.06	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工业和信息化部
3	巨力股份	2022.12.29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精密铜线绕制技术与装备开发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
4	巨力股份	2024.12.31	先进（未来）技术创新成果名单：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自动化制造工艺研发及产业化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序号	主体	时间	认证/奖项名称	颁发单位
5	巨力股份	2023.01.12	2022 年度浙江制造精品：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定子智能化生产成套设备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6	巨力股份	2020.12.29	2021 年度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可定制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定子智能化生产线总集成总承包项目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财政厅
7	巨力股份	2020.12.25	2020 年度浙江省制造业首台（套）产品：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定子智能化生产成套设备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8	巨力股份	2024.12.31	2024 年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制造业、高技术服务业领域）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浙江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杭州海关
9	巨力股份	2024.12.30	2024 年度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巨力工业设计中心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10	敖轩科技	2024.01.04	科技型中小企业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参与的重大项目

序号	参与公司	项目名称	起止时间	项目类别
1	巨力股份	面向特色产业的关键短板装备“智能一代”技术研究及应用-新能源汽车扁线型驱动电机关键制造技术和装备研发	2023.01.01-2024.12.31	浙江省科学技术厅 2023 年度“领雁”研发攻关计划

（3）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

序号	参与公司	发布时间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级别	公司角色
1	巨力股份	2025.10.05	工业自动化系统与集成-工业制造管理数据-第 1 部分：综述	GB/T 19114.1-2025	国家标准	参与起草单位
2	巨力股份	2023.09.07	工业自动化系统与集成-生产系统工程的标准化程序-第 3 部分：生产计划过程中的信息流	GB/T 43201.3-2023	国家标准	参与起草单位
3	巨力股份	2021.12.31	机械安全-安全控制系统设计指南	GB/T 41118-2021	国家标准	参与起草单位
4	巨力	2024.12.25	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定子智能生	T/CASME	团体	主要起

序号	参与公司	发布时间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标准级别	公司角色
	股份		产技术要求	1840—2024	标准	草单位
5	巨力股份	2024.12.25	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绕组工艺通用技术要求	T/CASME 1839—2024	团体标准	主要起草单位
6	巨力股份	2023.11.30	新能源汽车电机定子绕组用U形扁铜线成型机	T/ZZB 3560-2023	团体标准	主要起草单位
7	巨力股份	2019.04.19	汽车发电机总成装配生产线	T/JQZN 00005-2019	团体标准	主要起草单位
8	巨力股份	2018.11.30	无刷电机定子生产线	T/JQZN 00003-2018	团体标准	主要起草单位
9	巨力股份	2018.04.26	转子自动生产线	T/JQZN 00001-2018	团体标准	主要起草单位

（四）研发水平

公司为国家级重点“小巨人”企业，深耕电机装备制造领域，于 2018 年成功交付首条国产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定子智能生产线，开始推动扁线电机高端装备的国产化替代。公司在国内率先攻克扁线电机同机台不同线型 3D 成型、同步自动化组线杯、智能“CO₂+UV”激光剥漆等工艺难点，创新开发支持多种线型混产的柔性产线。公司拥有目前主流的 Hair-pin 技术路线，同时积极探索 X-pin 等技术路线。2024 年，公司成功获得扁线电机定子高端装备整线欧洲订单，实现了向海外市场的整线销售。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构建核心技术壁垒，已取得丰硕的技术成果。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获得 93 项国内发明专利、4 项欧洲发明专利及 86 项软件著作权。公司承担的“精密铜线绕制技术与装备开发”项目于 2022 年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承担的“新能源汽车扁线型驱动电机关键制造技术和装备研发”项目入选浙江省 2023 年度“领雁”研发攻关计划。公司产品先后获得“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浙江省制造业首台（套）产品”“浙江制造精品”“先进（未来）技术创新成果”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欧盟 CE 认证。公司先后获得“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 16949 认证）等国际体系认证。

（五）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和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5.12.31 /2025 年度	2024.12.31 /2024 年度	2023.12.31 /2023 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05,699.83	103,018.46	73,47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44,197.72	30,178.90	8,176.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45%	69.14%	87.20%
营业收入（万元）	56,290.03	45,545.78	26,761.13
净利润（万元）	12,344.51	10,194.76	5,193.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309.01	10,194.97	5,195.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009.71	7,857.13	5,014.47
基本每股收益（元）	1.77	-	-
稀释每股收益（元）	1.7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10%	85.59%	114.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586.50	17,768.31	-3,297.48
现金分红（万元）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4%	3.97%	5.17%

注：公司 2023 年、2024 年未完成股份制改制，故未披露每股收益。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1）技术风险

①技术更新迭代较慢或者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所处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制造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和产品迭代能力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持续深化，下游客户对生产设备在可靠性、高效性、高精度、自动化、柔性化、智能化等方面提出了更为严苛的要求。公司智能装备产品具有非标定制化特点，需及时响应客户需求，紧密跟踪行业内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的发展趋势，并持续投入研发以储备下一代技术。

未来，如若竞争对手率先实现重大工艺技术突破，引发当前扁线电机技术的革命性迭代，公司现有产品的竞争优势可能被削弱，面临技术落后、产品竞争力下降的风险，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②核心技术泄露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在长期经营过程中，公司掌握了 U 型线快速高效成型技术、U 型线全线型定制与柔性排列组合技术、带 I-pin 线杯整体插入定子技术、高效高可靠全自动焊接及质量 AI 检测技术、在线同步精密滴漆技术、高效高精度涂覆技术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公司已通过申请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式，对核心技术及相关成果采取了知识产权保护和保密措施，但未来仍可能面临一定的核心技术泄露风险。如若发生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导致技术外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不完善导致权利受损、竞争对手通过不正当竞争手段侵害公司权益等情形，公司核心技术优势可能受损，进而对公司市场竞争地位、经营成果及持续发展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③技术研发人员流失风险

公司产品具有系统化、定制化、智能化等特征，其技术研发涉及机械设计、电气软件、工艺优化等多项跨专业知识，对技术研发人员的专业素养和行业经验有较高要求。

如果公司未能构建有效的技术研发人员培养机制或制定与公司发展需求相匹配的研发激励政策，或因管理、机制、竞争、组织体系变化等方面的原因不能留住核心技术研发人员，可能导致技术研发人才的流失，进而削弱公司的研发实力与技术优势，最终影响公司的技术迭代进度以及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并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2) 经营风险

①业绩增速放缓或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6,761.13 万元、45,545.78 万元和 56,290.03 万元，净利润分别为 5,193.88 万元、10,194.76 万元和 12,344.51 万元。2023 年至

2025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45.03%。

未来，如果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速度慢于预期或者新能源汽车销量出现下滑，或公司在新兴领域的新品研发及客户拓展未达目标，则公司存在业绩增速放缓甚至业绩下滑的风险。

②下游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公司前五大客户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4.03%、73.90%、64.66%，其中第一大客户占比分别为 42.78%、35.70%、25.30%，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积极开发扁线电机领域新客户及新兴领域客户。

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或主要客户的经营规划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订单获取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③在手订单获取及执行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约 7.6 亿元。扁线电机装备的订单需求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景气程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增速密切相关。如若新能源汽车行业未来发展不及预期，行业资本开支趋于谨慎，行业竞争将进一步加剧，从而增加公司获取订单的不确定性风险。

同时，由于公司在手订单项目执行周期较长，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后，若客户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客户无法及时履行订单或取消订单的风险。此外，公司项目执行过程中对技术方案可靠性、供应链管理、内部生产效率等要求严格，发货到客户现场后，项目执行进度亦会受到客户厂房场地状况、客户员工技术熟练度、终端产品订单需求的影响。如果公司不能有效提高内部及现场管理水平、生产效率，公司在手订单可能存在项目暂停、延期执行的风险。

（3）财务风险

①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定子智能装备、微特电机智能装备。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7.92%、46.77% 及 46.66%，处于较高水平且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随着下游新能源汽车领域竞

争加剧，公司未来经营可能面临因竞争加剧而导致的毛利率下滑风险。此外，未来公司若不能持续构筑技术护城河，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产品价格下降，原材料、人工等成本上涨且不能有效传导至下游，也将带来毛利率下滑的风险，公司或将出现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甚至亏损风险。

②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公司应收款项（含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5,357.00 万元、12,282.72 万元及 14,744.34 万元，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5%、14.12%及 17.40%。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应收款项金额可能进一步增长。若宏观经济形势及行业景气度出现下降，或下游客户经营状况出现不利变化，导致应收款项无法按期或足额收回，公司可能面临坏账风险，进而对资金周转效率、资产质量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③存货金额较大及减值的风险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6,137.27 万元、41,956.52 万元及 39,747.6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59.67%、48.22%及 46.90%，占比较高。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未来存货规模仍将进一步增长。若公司未能对存货进行有效管理，可能导致营运资金占用增加、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进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公司合同履约成本分别为 34,134.63 万元、39,638.81 万元及 36,887.50 万元，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例分别为 94.46%、94.48%及 92.80%，占比较高。公司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定子智能装备、微特电机智能装备，产品单价较高，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存在一定周期，因此在客户现场的合同履约成本余额较大。若在客户现场安装调试及验收过程中出现客户经营状况恶化、生产计划调整、付款能力下降等情况，可能导致验收延期、取消等不利情形，从而增加公司存货减值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资产质量产生不利影响。

④税收政策风险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的优惠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公司未能持续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质或者国家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出现重大变化，公司需缴纳的所得税金额将显著上升，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4）内控风险

①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章日平先生单独控制公司 34.91% 的表决权，结合《一致行动协议》合计控制公司 77.78% 的表决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利润分配等方面施加不当影响，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利益、侵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风险。

②业务规模扩大所带来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并且在海外设立了子公司，管理半径有所延长。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对公司的运营管理能力、内部控制规范水平、客户需求响应能力均提出更为严格的要求。如果公司的管理能力难以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张相匹配，可能导致资源调配失衡、流程优化滞后、客户服务质量下降等风险，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1）宏观经济及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经营业绩高度依赖于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智能装备业务，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度，该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84.96%、78.72% 及 72.90%。公司扁线电机智能装备产品的订单需求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景气程度、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及增速密切相关。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其产销量很大程度上受到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

在当前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加剧的背景下，如若宏观经济增长放缓或下行，居民消费能力与购买意愿将可能减弱，汽车消费需求随之收缩，从而导致汽车产业发展放缓，相关资本开支趋于谨慎，进而影响公司扁线电机智能装备产品的市场需求，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新能源汽车行业受产业政策、贸易环境影响较大，如若未来国内新能源汽车产业政策转向、购置税优惠补贴持续退坡或者欧美市场贸易保护升级，亦将影响新能源汽车市场景气度，从而影响新能源车企的投资决策及扁线电机装备产品的市场空间，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或将出现经营业绩大幅下滑甚至亏损的风险。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受政策与下游需求的驱动，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智能装备及微特电机智能装备市场保持较高的增速，同时行业集中度仍然较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随着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壮大，公司若不能利用自身优势调整经营策略并积极在产品质量、设备性能及开拓新业务领域等方面寻求突破，将可能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并将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其他风险

（1）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收入分别为 1,443.24 万元、261.94 万元及 875.90 万元。公司部分海外客户的销售回款使用欧元等外币结算，因此公司会面临一定的汇率波动风险。若未来人民币相对于其他外币的汇率持续发生波动，则可能会对公司收益水平、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2）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在取得相关注册批复后将进行市场化发行。成功发行取决于公开发行时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行情、投资者对于公司股价未来走势判断以及投资者对于公司的预计估值。如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存在因认购不足等导致的发行失败风险。

（3）股票价格可能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因此，公司的股票价格存在若干不确定性，并可能因上述风险因素而出现波动，股票价格的波动会直接或间接地给投资者带来投资收益的不确定性。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4）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计经济效益的风险

本次募投项目的可行性以及预计经济效益是基于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市场供求关系、行业技术水平、市场价格等现有状况基础上进行的合理预测，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存在一定周期，届时如果产品价格、市场环境、客户需求、行业技术、行业经营模式、原材料供应、厂房建设进度、配套设施效能等方面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将可能导致项目实施进度推迟或项目建成后面临无法实现预期产量目标、新增产能无法完全有效消化以及产品市场价格大幅低于预测等风险，从而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产生不利影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折旧风险

根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计划，项目建成后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出现较大幅度增加，折旧费用也将相应增加。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若因募投项目投产后市场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而无法实现预计效益，则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6）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投资效益的体现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将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会出现下降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投资效益的体现需要一定的时间

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将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会出现下降风险。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证券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股数：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超过 2,360.00 万股，占发行后股本比例不低于 25%；具体数量由发行人董事会和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定价情况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在上述发行数量上限内协商确定；本次发行原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4、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符合资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监管机构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5、发行对象：已开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6、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三、保荐机构项目组人员情况

（一）保荐代表人

葛体武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2007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速达股份深主板 IPO、埃夫特科创板 IPO、晶方科技沪主板 IPO、三六五网创业板 IPO、晶方科技沪主板定增、新民科技中小板定增、隆基绿能沪主板定增等项目。葛体武先生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徐氢女士：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金融学硕士。

2013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隆基绿能沪主板配股及可转债、新奥股份沪主板配股、全筑股份沪主板 IPO、高测股份科创板 IPO 及可转债等项目。徐氢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项目协办人

周普蕊女士：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应用统计硕士。2022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美科股份创业板 IPO 等项目。周普蕊女士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三）项目组其他成员

龚癸明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经济学硕士。2015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隆基绿能 2018 年配股及 2021 可转债、高测股份 IPO 等项目。

孙丰铭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会计学和金融学硕士。2021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美科股份创业板 IPO 等项目。

张达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统计学硕士。2019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速达股份深主板 IPO、移为通信创业板定增、晶方科技分拆上市独立财务顾问等项目。

范超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业务董事，经济学硕士。2018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速达股份深主板 IPO、晶方科技沪主板定增、晶方科技分拆上市独立财务顾问等项目。

孙涛先生：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经济学硕士。2013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隆基绿能沪主板历次再融资、隆基绿能科创绿色公司债等项目。

杨方女士：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业务总监，管理学硕士。2015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隆基绿能沪主板历次再融资、金龙

集团重组、高测股份科创板 IPO 及可转债等项目。

司仲琪先生：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经济学硕士。2024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

陈敏女士：保荐代表人，国信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经理，经济学理学硕士。2023 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工作，曾参与隆基绿能科创绿色公司债等项目。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葛体武、徐氢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5 层

电话：021-60393174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经核查，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国信证券作为保荐机构不存在下列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

（一）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或者通过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三）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等情况；

（五）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承诺

本保荐机构承诺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贵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并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同意向贵所保荐巨力股份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结论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并承诺自愿接受贵所的自律监管。

六、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了法定的决策程序

本次发行经巨力股份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会议、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决策程序。

七、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本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进行了逐项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符合《证券法》、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1、本次发行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规定的发行条件

本保荐机构对本次证券发行是否符合《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进行了尽职调查和审慎核查，核查结论如下：

- （1）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2）发行人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3）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 （4）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
- （5）发行人符合经国务院批准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

发行人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2、本次发行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发行人为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三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2）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注册会计师已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发行人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3）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和管理团队稳定，最近二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二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发行人不存在涉及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发行人业务完整，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符合《注册管理

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4）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董事、取消监事会前在任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发行条件。

（二）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6,940.54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0.00 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

（三）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要求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总股本为 6,940.54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2,360.0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37%，符合“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 25%以上”的规定。

（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规定的标准

发行人 2024 年、2025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7,857.13 万元和 12,009.71 万元，合计 19,866.84 万元，符合“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1 亿元，且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0 万元”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2.1.2 条第一款规定的市值及财务指标标准。

八、保荐机构针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及国家产业政策的说明

（一）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行业领域要求

公司是一家智能装备供应商，主要从事智能装备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目前公司主要面向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领域和微特电机智能装备领域。公司产品高度契合国家关于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优化升级、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战略导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经济发展战略。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及《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JR/T0020—2024），公司主营业务所处行业属于“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之“3561 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根据《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公司主要产品属于“5 新能源汽车产业”之“5.3 新能源汽车相关设施”之“5.3.3 其他相关设施制造”之“新能源汽车电机智能制造装备”，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根据《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2021 年版）》，公司主导产品运用了“节能与新能源汽车领域”中的“扁线电机核心工艺”，属于国家当前重点支持和鼓励发展的工业“六基”中的“关键基础制造工艺及装备”。

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第五条规定的十二类负面清单行业，不属于产能过剩行业或《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淘汰类行业，亦不属于学前教育、学科类培训、类金融业务的企业。

综上，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行业领域要求。

（二）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要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一的要求，具体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一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	------	------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一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1、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5%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最近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为 40.42%，超过 15%
2、最近一年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元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最近一年（2025 年）研发投入为 2,725.48 万元，超过 1,000 万元
3、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5%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为 56,290.03 万元，超过 3 亿元，不适用该指标关于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的要求

**（三）公司自身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
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公司深耕电机装备制造领域，在绕线技术与发卡成型技术领域积累了深厚的工艺经验，具备从研发设计到量产交付的一站式交钥匙解决方案能力。公司组建了一支专业覆盖机械设计、电气自动化、机电工程、数控技术、计算机、物联网等多学科融合的研发团队，多位核心研发人员具备十年以上自动化装备行业经验，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研发人员占比均超过 10%。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已取得丰硕的技术成果。在新能源汽车扁线驱动电机智能装备领域，公司已形成“U 型线快速高效成型技术”“U 型线全线型定制与柔性排列组合技术”“带 I-pin 线杯整体插入定子技术”“高效高可靠全自动焊接及质量 AI 检测技术”“在线同步精密滴漆技术”“高效高精度涂覆技术”等核心技术，掌握扁线定子线全线自研核心技术，并在国内率先攻克同机台不同线型 3D 成型、同步自动化组线杯、智能“CO₂+UV”激光剥漆等工艺难点，创新开发支持多线型混产的柔性产线。截至 2025 年末，公司累计获得 93 项国内发明专利、4 项欧洲发明专利及 86 项软件著作权。在巩固现有 Hair-pin 技术路线优势的同时，公司积极布局下一代电驱技术，持续推进 X-pin 等前沿技术的研发攻关与产业化落地，为未来技术迭代储备先发优势。

以自主核心技术为依托，公司扁线定子智能生产线的生产效率、良率、设备稳定性等量产指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2018 年，公司成功交付首条国产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扁线定子智能生产线，该产线已稳定运行至今，量产合格率长

期保持较高水平，成为行业可靠性标杆。公司承担的“精密铜线绕制技术与装备开发”项目于 2022 年荣获“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承担的“新能源汽车扁线型驱动电机关键制造技术和装备研发”项目入选浙江省 2023 年度“领雁”研发攻关计划，主导起草团体标准《新能源汽车电机定子绕组用 U 形扁铜线成型机》（T/ZZB 3560-2023）。

公司产品先后获得“浙江省重点高新技术产品”“浙江省制造业首台（套）产品”“浙江制造精品”“先进（未来）技术创新成果”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欧盟 CE 认证。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级重点‘小巨人’企业”“浙江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等荣誉称号，并通过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ATF 16949 认证）等国际体系认证。

2、公司能够促进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与新旧产业深度融合，推动行业向高端化、智能化发展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创新的发展路线，具备独立研发与生产非标智能装备能力，并积极将专利技术转化为实际产品，提升智能制造水平，与新能源汽车、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新兴行业以及微特电机、工业电机等传统行业深度融合。

（1）扁线电机装备技术壁垒较高，公司实现关键技术突破

扁线电机装备是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稳定量产的核心支撑，其精度与自动化水平直接决定电机的性能与成品良率。该领域涉及精密机械设计、多轴协同控制、机器视觉检测及工艺数据集成等多个高技术密集环节，系统复杂度高、研发投入大，具备天然的技术与工程双重壁垒。同时，扁线电机装备具备非标定制化特点，相关装备设计及制造需要长期项目经验积累，且下游客户对装备稳定性与可靠性的验证周期长，进一步构筑了行业高准入门槛。因此，在扁线电机装备行业发展初期，德国 GROB、意大利 ATOP、日本小田原等国外企业的技术实力较强，在高端扁线电机装备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认可度。

公司于 2018 年成功交付首条国产新能源驱动电机扁线定子智能生产线，开始推动扁线电机高端装备的国产化替代。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成为工序覆盖完整、市场占有率领先的国产扁线电机装备供应商，有效补齐了国内产业链在高端

电机装备制造环节的短板，逐步打破外资垄断格局，切实增强产业链的稳定性与安全性。

（2）公司市场地位获得广泛认可，国内外客户合作持续深化

扁线电机装备具有技术复杂度高、柔性化难度大、投资规模大及验证周期长等特点，下游客户对供应商的认证体系极为严格，涵盖技术能力、装备可靠性、交付保障与售后服务等多维指标。通常供应商需通过 IATF 16949、CE 等国际体系认证，并经历 2-3 年的产线磨合与性能验证周期，方可进入主流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因此，客户普遍倾向于与具备成熟项目经验和高效本地服务能力的头部装备企业建立长期合作。

凭借扎实的工艺积累、高效的响应机制与成熟的整线交付案例，公司已与国内外众多知名客户建立起持续稳定的合作关系，客户群体包括新能源整车企业旗下电驱供应商、第三方电驱企业及其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包括无锡星驱、蜂巢传动、华域汽车、一汽旗新等国内头部整车集团旗下电驱企业，联合动力、英搏尔等国内第三方电驱上市公司，以及丰田通商、LG 集团、法雷奥、博格华纳、采埃孚等知名外资汽车零部件企业。运用公司生产的智能装备所制造的扁线电机已广泛应用于上汽、吉利、长城、一汽、理想、小米等国内整车企业及通用、宝马、奔驰、雷诺等国际知名品牌的多款车型。

公司始终坚持以优异的产品性能、稳定的产品质量、及时的服务响应赢得客户信赖，获得国内外客户的高度认可，市场影响力持续提升，为后续业务拓展与合作深化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先后荣获“博世—2020 年度亚太地区年度创新供应商”“蜂巢传动—2022 年度卓越工匠奖”“英搏尔—2023 年度技术创新奖”“吉利星驱—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吉利星驱—2024 年度卓越交付奖”“吉利星驱—2025 年度卓越交付奖”“英搏尔—2025 年度优秀合作伙伴”等多个客户端重要奖项。2024 年，公司成功获得扁线电机定子高端装备整线欧洲订单，实现了向海外市场的整线销售。

（3）公司持续延伸技术布局，培育新兴市场增长动能

基于在自动化装备领域积累的设计制造经验和新能源汽车扁线电机领域积累的核心技术优势，公司积极推进技术谱系的纵向深化与横向拓展，系统布局 X-pin 等下一代电驱技术，并加速向工业扁线电机、具身智能、低空经济等新兴战略场景延伸，构建多业务增长极。

2025 年以来，公司在拓展新兴应用场景方面取得关键突破。在工业扁线电机领域，公司向海天集团旗下安信数控交付了用于注塑机的工业电机扁线定子智能生产线，把握工业电机扁线化升级趋势。在具身智能领域，公司已完成具身智能扁线关节电机产品的小批量送样，布局机器人核心部件赛道。在低空经济领域，公司向智能自动驾驶飞行器企业云浮英航交付了 eVTOL 自动化装配线，以智能化高端装备能力助力低空出行产业发展。上述前瞻性布局与项目实践不仅验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在新兴场景的适配性，亦为公司开辟新的增长点提供了有力支撑。

3、公司核心产品市场竞争力较强，在手订单储备充足，具有成长性

公司核心产品为扁线电机智能装备，依靠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行业沉淀，持续为客户提供适配多元需求、技术前沿、品质稳定的定制化电驱解决方案，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并取得了客户的广泛认可。2023 年至 2025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6,591.49 万元、45,321.24 万元、56,129.57 万元，复合增长率为 45.29%，新老客户业务量的扩张推动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在手订单超 7 亿元，为公司未来收入增长提供了有力保障。

综上所述，公司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具备技术布局、产品创新方面的竞争优势和核心竞争力。公司客户订单稳定，能够支持业绩持续增长。因此，公司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符合创业板定位。

九、对发行人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国信证券将根据与发行人签订的保荐协议，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当年的剩余时间以及以后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事项	安排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强化发行人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的意识，认识到占用发行人资源的严重后果，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和发行人决策机制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建立对高管人员的监管机制、督促高管人员与发行人签订承诺函、完善高管人员的激励与约束体系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关联交易达到一定数额需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并经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建立发行人重大信息及时沟通渠道、督促发行人负责信息披露的人员学习有关信息披露要求和规定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建立与发行人信息沟通渠道、根据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管理协议落实监管措施、定期对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和督促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规范发行人担保行为的决策程序，要求发行人对所有担保行为与保荐人进行事前沟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人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按照保荐制度有关规定积极行使保荐职责；严格履行保荐协议、建立通畅的沟通联系渠道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人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持续对发行人进行关注，并进行相关业务的持续培训
（四）其他安排	无

十、保荐机构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15 层

邮编：200135

电话：021-60393174

传真：021-60393172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十二、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在充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的基础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有关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条件。

鉴于上述内容，本保荐机构推荐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请予批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巨力自动化设备（浙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之签字盖章页）

项目协办人：

周普蕊

周普蕊

保荐代表人：

葛体武

葛体武

徐氢

徐 氢

2016 年 6 月 24 日

2016 年 6 月 24 日

内核负责人：

曾信

曾 信

2016 年 6 月 24 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鲁伟

鲁 伟

2016 年 6 月 24 日

法定代表人：

张纳沙

张纳沙

2016 年 6 月 24 日

